

## 宁波爱乐吉电动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抵押情况：

宁波爱乐吉电动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以坐落于宁波市海曙区洞桥镇鱼山头村：[浙(2017)宁波市海曙不动产权第0561215号]不动产（截止2017年6月30日，该不动产的账面价值为13,701,286.83元）抵押，拟向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洞桥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最高授信额度为2000万元人民币。具体事宜以公司与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洞桥支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7年8月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8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p.com.cn>）上披露的《宁波爱乐吉电动工

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抵押，是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快速、稳健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抵押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三、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抵押是公司业务发展及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备查文件

- 1、《宁波爱乐吉电动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抵押合同》

宁波爱乐吉电动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0日